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 34 次会议文件(12)

汉中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5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6 年 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汉中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

汉中市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市 2025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全市和市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2025 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直面财政收支紧平衡压力，精准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全力支持经济稳增长、民生强保障、风险严防控，纵深推进财税改革与财政治理现代化，全年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有序。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9 亿元，同比增长 0.6%，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较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批准的收入预期目标 59.3 亿元，短收 1.4 亿元，主要是房地产市场低迷，相关税收收入下降。

2025 年初，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331.2 亿元，加上执行中上级追加补助、新增一般债务收入等，全市支出预算调整为 489.7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0.6 亿元，同比增长 0.1%，完成调整预算的 90%，主要是部分上级专项资金年底下达，未在当年形成支出。

2. 收支平衡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9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378.4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4.6 亿元、上年结转 43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 亿元、调入资金 2.3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27.2 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0.6 亿元，加上解支出 3.4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3.9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 亿元、调出资金 9.2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78.1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使用 49.1 亿元。

（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 亿元，同比下降 6.1%，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较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批准的收入

预期目标 23.5 亿元短收 1.5 亿元。

2025 年初，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78.4 亿元，加预算执行中上级追加补助、减去补助县区支出等，市本级支出预算调整为 113.6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 亿元，同比下降 2.7%，完成调整预算的 63.4%，主要是部分上级专项资金年底下达，未在当年形成支出。

2. 收支平衡情况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378.4 亿元、县区上解收入 13.4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4.6 亿元、上年结转 31 亿元、调入资金 0.2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89.6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 亿元，加补助县区支出 327.1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34.4 亿元、上解支出 3.4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7.9 亿元、调出资金 3.1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48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使用 41.6 亿元。

3. 市级“三公”经费情况

2025 年，市本级“三公”经费支出 2525.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79.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292.3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523.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68.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3.8 万元。

4. 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有关情况

2025 年，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余额 0.3 亿元，当年

未补充，年末余额 0.3 亿元。

5. 转移支付情况

2025 年，上级下达我市转移支付资金 378.4 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8.9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321.1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48.4 亿元。市财政共计下达县区转移支付资金 327.1 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6.3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278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42.8 亿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1 亿元，同比下降 54.7%，完成年初预算的 50%，加上级补助、上年结转、专项债务收入、调入资金等，收入总计 162.8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0 亿元，同比下降 41.1%，完成调整预算的 72.1%，加调出资金、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支出总计 131.9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使用 30.9 亿元。

2025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5 亿元，同比下降 64.4%，完成年初预算的 36.5%，加上级补助、上年结转、专项债务收入、调入资金等，收入总计 138.1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1.3 亿元，同比增长 173.6%，完成调整预算的 44.1%，主要是部分政府性基金收入按要求结转后继续安排，加补助县区支出、转贷县区专项债务支出、调出资金、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支出总计 111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使用 27.1 亿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2 亿元，同比下降 97.4%，主要是国有企业经营效益下滑，完成年初预算的 24.1%，加上级补助、上年结转等，收入总计 1.2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8 亿元，同比下降 87%，主要是受收入下降影响，完成调整预算的 78.1%，加调出资金等，支出总计 1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使用 0.2 亿元。

2025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90 万元，同比下降 91.3%，主要是汉王药业股利分红已于上年度提前缴纳，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加上级补助、上年结转等，收入总计 3095 万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3 万元，同比增长 42.1%，主要是解决政策性破产企业困难人员社保补助和生活救济资金增加，完成调整预算的 85.7%，加补助县区支出等，支出总计 2911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使用 184 万元。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18.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加上年结余 114.5 亿元，收入总计 232.7 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7.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收支相抵后，年末滚存结余 124.8 亿元。

2025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7.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加上年结余 70 亿元，收入总计 127.5 亿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51.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收支相抵后，年末滚存结余 75.6 亿元。

（六）全市及市本级政府债务有关情况

2025 年，全市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37.98 亿元，一是一般债券 19.31 亿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农林水利等项目；二是用于项目建设专项债券 33.04 亿元，主要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公立医院、文化旅游等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三是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 11.97 亿元，主要用于存量政府投资项目收尾；四是清欠专项债券 3.28 亿元，主要用于“6·30”台账内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程类拖欠企业账款清偿；五是置换债券 27.52 亿元，用于化解存量债务；六是再融资政府债券 42.86 亿元，用于补充财力和偿还到期债券本金。

2025 年，全市向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借款 0.22 亿元，主要用于陕西可持续城镇发展项目。

2025 年，全市各级财政偿还政府债务本金 8.2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72 亿元、专项债务 6.49 亿元。

截至 2025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757.5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76.51 亿元，专项债务 481 亿元），控制在限额 786.74 亿元之内。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284.2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86.26 亿元、专项债务 197.97 亿元），控制在市本级限额 297.12 亿元之内。

二、2025 年财政管理和改革情况

（一）收支管理统筹有力。直面房地产市场低迷、企业纳税不及预期等挑战，通过精准监测、包抓督导深挖增收潜力，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优化支出结构，在困难情况下实现了收支

双增长，重点保障了基本民生、生态环保、基层“三保”及债务风险防控等领域。

（二）经济支撑扎实见效。统筹使用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 9.92 亿元、中央预算内基建投资 17.5 亿元，全力支持 163 个“两重”“两新”、城市更新、产业园区等重点项目建设。推广“政采贷”累计融资 171 笔 2.1 亿元，拨付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4793 万元，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 2.53 亿元。

（三）民生保障持续提质。坚持就业优先导向，投入就业补助资金 2.4 亿元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全年共争取中省专项资金 58.1 亿元，下达市级补助资金 6.4 亿元，稳步提高社保、医保、低保等保障标准。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学校达标率位列全省第一。

（四）风险防线不断筑牢。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将防范化解风险摆在突出位置，严格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多措并举推进存量隐性债务化解，全市及市本级超额完成债务率债务规模双降任务，市本级债务风险稳控在“橙色”区间。逐县区审核并落实“三保”预算，确保库款保障系数运行在安全区间。

（五）治理效能显著提升。出台就业服务、生活救助、养老保险等 5 个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增长”模式。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扩展成本绩效试点范围，推动预算绩效全过程融合。推进国有资产盘活增效，市本级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收益 6164 万元。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构建财政资金全链条监管体系。

2025 年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仍存在短板问题。财源内生增长动力不足，传统税源受单一行业影响波动较大，新兴产业财税贡献尚未形成规模，稳定增收基础仍不牢固。收支紧平衡压力持续凸显，民生保障、债务化解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财政统筹空间有限。预算绩效管理约束作用发挥不充分，部分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升。我们将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三、2026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财政部门积极应对重点企业大幅减收、非税高基数消退等多重压力，全力稳收支、保重点、防风险，兜牢“三保”底线、严控债务风险，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1—6 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4 亿元，同比下降 13.5%，完成年初预算的 44.2%，主要是重点企业订单数量下降、上年纪检监察涉案罚没入库基数较高；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5 亿元，同比下降 22.9%，完成年初预算的 43.3%。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7 亿元，同比增长 2.4%，完成调整预算的 59.3%；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1 亿元，同比增长 2.6%，完成调整预算的 37.9%。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4 亿元，同比下降 3.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6 亿元，下降 13.3%；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4 亿元，同比下降 9.6%。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2 亿元，同比下降 43.8%；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3 亿元，同比下降 33%，主要是征地、拆迁补偿支出和超长期特别国债支出

较去年下降。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86 万元，同比下降 22.3%，主要是国企盈利能力减弱，完成年初预算的 5.2%；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8 万元，同比下降 42.4%，完成年初预算的 3.1%。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17 万元，同比下降 51.9%，主要是受收入下降影响，完成调整预算的 42%；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4 万元，同比下降 93.2%，完成调整预算的 15.6%。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71.9 亿元，同比增长 16.6%，完成年初预算的 57.7%；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9.4 亿元，同比增长 10.3%，完成年初预算的 49.8%。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50.6 亿元，同比下降 8.4%，完成年初预算的 42.3%；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1.6 亿元，同比下降 28.8%，完成年初预算的 36.8%。

上级下达我市政府债券额度 105.1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额度 9.47 亿元、用于项目建设的专项债券额度 35.8 亿元、用于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的专项债券额度 4.9 亿元、置换债券 55 亿元。截至 6 月底，共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2.55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7.31 亿元、用于项目建设的专项债券 5.02 亿元、置换债券 0.22 亿元。

1—6 月预算执行特点和财政主要工作：

（一）重点支出保障有力。上半年，全市财政部门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持续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民生福祉与重点领域发展，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同比增长 2.4%，增幅位居全省前列。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和节能环保等重点民生类

支出持续加大，同比分别增长 15.5%、13.1%、16.1%。

（二）服务效能优化提升。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9.13 亿元，支持 37 个重点项目建设。下达工业发展、商贸流通、外经贸发展等专项资金 9945 万元。采取提高中小企业预留份额、价格评审优惠及推广“政采贷”等措施，授予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8.5 亿元，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突破 2.2 亿元。

（三）债务风险防控有力。持续健全债务风险防控制度体系，先后出台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市级国有资产处置管理、专项债券管理等系列制度文件。严格落实“先审计再置换”要求，全市 10 个县区均已提前完成隐性债务清零；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有序推进，累计退出 18 家融资平台，报送退出申请 2 家，待退出 4 家融资平台正在按要求推进。

（四）“三资”盘活有序推进。高位推动，建立市县一体推进专班，全面摸清 700 余项闲置国有资产资源底数，已盘活各类资源资产 476 处，累计盘活资产资源原值 34.66 亿元，实现收益 12.44 亿元，缴入国库 2.62 亿元，清查收回存量资金 5.86 亿元。

（五）财金协同精准发力。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868.7 万元；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保费 1.3 亿元、赔付 4706.1 万元；新增政府性融资担保 6.7 亿元，在保余额超 24 亿元；民间投资专项担保落地 8866.8 万元，储备项目额度 2.7 亿元；“秦科保”覆盖科技企业 599 家，风险保障额度达 6 亿元；召开“政金企”对接大会，编印财金协同政策手册，构建财金联动、双向赋能的良性互动格局。

（六）绩效管理持续深化。事前绩效评估实现全覆盖，成本定额标准体系持续扩容，建立 23 项核心标准。深入推进教育转移支付绩效试点及土地出让收入绩效评价两项省级试点。完成市县绩效管理水平评价及市级部门绩效自评全覆盖核查，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拓展。

上半年全市财政运行虽总体平稳，但下半年仍需聚焦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跟踪研判，强化税源征管，确保应收尽收。同时，审计查出问题要积极整改，稳增长、基层“三保”等重点支出持续增加，叠加偿还到期债务、消化暂付款等刚性支出，全市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基层运行压力加大，需要积极应对，确保全年收支平衡。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下半年，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不断加强财政收支管理，持续深化财税改革，稳控债务风险，全力发挥财政稳经济的重要作用，认真执行市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全力完成今年财政预算及各项工作任务。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